

关于增加国泰君安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

并开展定投业务的公告

根据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代销协议，自 2018 年 4 月 20 日起，增加国泰君安为嘉实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范围

嘉实增强信用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嘉实美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人民币份额、嘉实研究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中证金边中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嘉实如意宝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丰益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沪深 300 指数研究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合润双债两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嘉实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嘉实 1 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嘉实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企业变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新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腾讯自选股大数据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 6 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嘉实前沿科技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富时中国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嘉实中小企业量化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新添泽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新添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新添辉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润和量化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润泽量化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医药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核心优势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嘉实金融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注：（1）嘉实核心优势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嘉实金融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目前处于封闭期，嘉实 6 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嘉实 1 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目前处于封闭运作期。（2）嘉实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实施限制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投申购）业务。（3）嘉实增强信用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如意宝定期开放债

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丰益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合润双债两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嘉实新添泽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新添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新添辉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润和量化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润泽量化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定期开放申赎业务遵循其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具体请参见嘉实基金网站刊载的相关公告。

二、基金开户、申购等业务

自 2018 年 4 月 20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国泰君安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国泰君安的规定为准。（特别说明除外）

三、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自 2018 年 4 月 20 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国泰君安开办上述基金（不包括嘉实增强信用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如意宝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丰益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合润双债两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嘉实新添泽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新添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新添辉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润和量化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润泽量化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须先开立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

（2）已开立上述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可通过国泰君安申请办理此项业务。

2、办理时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办理时间，为开放式基金法定开放日 9:30-15:00。

3、扣款日期

投资者应与国泰君安约定每月固定扣款日期，该扣款日期视为基金合同中约定的申购申请日（T 日）。

4、扣款金额

投资者应与国泰君安就上述基金申请开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约定每月固定扣款（申购）金额，每只基金每月扣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起（含 100 元）。

5、扣款方式

(1) 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月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申购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基金申购开放日；

(2) 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月固定扣款账户。

6、交易确认

以每月实际扣款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基金份额确认日为T+1日（QDII型基金为T+2日内），投资者可在T+2日（QDII型基金为T+3日）到国泰君安查询相应基金的申购确认情况。

7、“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1) 投资者变更每月扣款金额、扣款日期、扣款账户等信息，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国泰君安申请办理业务变更手续；

(2) 投资者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国泰君安申请办理业务终止手续；

(3) 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国泰君安的有关规定。

四、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有关基金详情：

1. 国泰君安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广州市中山二路18号电信广场36、37层		
法定代表人	张建军	联系人	罗创斌
电话	(020) 37865070	传真	020-22373718-1013
网址	www.wlzq.com.cn	客服电话	4008888133

2.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网址：www.jsfund.cn。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0日